

云南农业大学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 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、部门：

2020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已经开始申报。现将《2020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公告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告》，附件 1）进行转发，并根据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将我校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，请做好申报组织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报项目所需的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2020 年度课题指南》、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》、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课题论证活页》和《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》等材料，[请直接从本通知附件“2020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相关材料”下载。](#)

二、请申请人仔细阅读、深刻领会《公告》精神和要求，认真研究《课题指南》，准确把握立项导向，高度重视选题的科学性、论证的充分性和填写的规范性。[建议参考科技处提供的《申请书填写模板》（附件 8）、《论证活页填写模板》（附件 9）填写申报书和活页，确保申报材料填写完整、准确、规范。](#)

三、[获得立项资助的云南农业大学社会科学中青年项目（以下简称校社科中青年项目）负责人，符合申报条件的须申报 2020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。](#)项目负责人是否申报将作为校社科中青年项目中期检查、结项验收或资助的重要考核内容。

四、请申请人仔细阅读《公告》第十一条有关申报的限制性规定及第十二条科研诚信要求，确保申报符合规定及学术规范。

五、请相关学院（部门）高度重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申报工作，认真安排部署，广泛宣传动员，积极组织申报。**学院（部门）应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设计论证材料进行多轮咨询论证，将修改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申请人，指导申请人进行修改完善，着力提高申报质量，增强项目申报的竞争性。各学院（部门）应完成的申报目标数见《关于下达 2020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、资助目标任务的通知》（校办发【2019】41 号）。**

六、学院（部门）在申报材料报送前，应组织专家对本部门申报的国家社科项目选题、课题设计进行充分的咨询和论证，并将修改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申请人，指导申请人对选题和申报材料进行修改完善，以提高项目申报质量。

七、根据省社科工作办的统一要求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项目申报材料分两次按如下要求报送：

第一次报送：由学院（部门）统一报送。材料包括：1.纸质版：（1）本学院（部门）的《项目申报清单》（部门负责人签名、加盖部门公章）一式 1 份；（2）每个申报项目的《申请书》一式 1 份及《活页》一式 7 份（申请书翻到盖章页摺在一起，全部活页一并夹进申请书内）。2.电子版：每个申报项目的电子版《申请书》和《论证活页》（存为 WORD2003 版，以申请人名字命名），以及本学院（部门）的《项目申报清单》（EXCEL 表，以学院或

部门名称字命名)。**第一次报送材料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 日。**

省社科工作办暂定 2020 年 2 月 6 日组织省内申报项目预评审。

第二次报送：通过省内预评审的项目由项目负责人报送。材料包括：1.纸质版：《申请书》和《活页》各一式 **7** 份（申请书翻到盖章页摺在一起，全部活页一并夹进申请书内）。2. 电子版：每个申报项目的电子版《申请书》和《论证活页》（存为 WORD2003 版，以申请人名字命名）以及《项目申报清单》(EXCEL 表)。**第二次报送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9 日。**

八、申报过程中若有问题，请及时与我处联系咨询。

联系人：云建辉 联系电话：0871-65226236

材料（电子版）提交邮箱： 36540822@qq.com

材料（纸质版）报送办公室：至诚楼 107 室

科技管理处

2020 年 12 月 26 日